



教育部《中学语文教学大纲》指定书目
中学生课外文学名著必修本

初中生课外 名著故事

主 编 / 易文思



湖南文艺出版社

教育部《中学语文教学大纲》指定书目
中学生课外文学名著必修本

主 编 / 易文思

初中生课外

名著故事



初中生课外名著故事

易文思 主编

责任编辑：管筱明 曾玉立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出版发行学校印刷厂印刷

2001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75

字数：207,000 印数：1—6,000

ISBN7-5404-2615-2

I·1889 定价：16.50 元

若有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初中生课外名著故事》
编 委 会

主 编	易文思（编审）	
编 委	吴泽顺（教授）	罗尉宣（编审）
	颜家文（诗人 作家）	王 川（作家）
	曾昭来（副编审）	刘蓉宝（作家）
	欧阳志刚（作家）	雷 方（作家）

目 求

鲁滨孙漂流记	1
格列佛游记	35
名人传	79
童年	123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161
骆驼祥子	209
西游记	223
水浒传	267

鲁滨孙漂流记

我默认无意的安排，
现在我开始占有这种安排，
开始相信一切安排已是最佳。





笛福 (Daniel Defoe, 1660—1731)

英国小说之父，海上冒险小说的创始人。

他生活的时代，英国正积极进行海外扩张，时代激发了他的进取心。

早年经商失败，为扭转人生败局而开始写作。

他以文章和小册子参加政治论战，曾被处以枷刑。

他写出讽刺诗《枷刑颂》，由朋友广为散发，

他说真话的勇气赢得了人们的好感，结果在他戴枷示众时，

人们向他投来的不是石头，而是鲜花。

他真正获得成功，是在多年办报和又一次坐牢之后，此时他已年届六十

他根据一些航海者的记载，

加上自己的想象，写下了世界上第一部海上冒险小说，

也是英国第一部不是叙述神异事迹、而是描写人间故事的小说。

一个冒险的时代，催生了一部冒险小说——小说的内容是冒险，

笛福的写作也是冒险，因为当时的很多读者并不愿意阅读小说这种虚构作品，

所以笛福不得不采用了鲁滨孙·克鲁索自述的形式。

《鲁滨孙漂流记》

这是一部体现了普遍人性的书。

鲁滨孙被抛到一个荒岛上，成了人类的孤儿，
他无时无刻不在和绝望、恐惧以及自杀的诱惑进行斗争。

但他最终很好地驾驭了这种无处不在的孤独，
并把它提升到了生活的艺术这样的高度。

他和上著人礼拜五的关系，也是人们探究的重大课题：文明与野蛮。

当代法国作家米歇尔·图尼埃甚至以礼拜五为主角写了一部小说。

除了笛福本人的续篇之外，《鲁滨孙漂流记》如同流风播散的种子，
种子在哪儿落地，哪儿就有相关的新作品萌生，
因为每一个地方、每一个时代的人都想藉这个故事更好地认识自己。

在相当长的时间里，

水手们把《鲁滨孙漂流记》当作流落荒岛时的救生手册；

在《资本论》中，马克思以书中的材料来说明他的经济理论。

思想家卢梭则建议：每个正在成长的男孩子都应当读读这本书。

我叫鲁滨孙·克罗索，一六三二年出生在英国北部约克城的一个体面人家。打小时候起，我满脑子都是飘洋过海，走南闯北的念头，谁也别想改变我的主意。在我十八岁那年，有一天父亲把我叫到身边，语重心长地告诉我，我们这种中产阶级，既不像穷人那样每天为面包发愁，也不像富人那样饱食终日而恹恹成病，只要我安分守己，学好法律这门体面的职业，就能快快活活地过一辈子。父亲说着说着就流下了眼泪，我慌忙对父亲说：“爸爸，我一定听你的，决不离家远游。”

可还没过几天，我心里又痒痒起来。在一个朋友的诱劝下，我终于私自离家，搭上他父亲去伦敦的船。船一驶出海口就遇上了暴风雨，我吓得魂飞魄散。船一会儿被推上浪峰，转眼间又被压到了波谷。我的胃也跟着摇晃，七荤八素吐得一千二净。我默默发誓，只要能活着踏上陆地，这一生我决不航海了。

第二天，波涛滚滚的海面又变得平静如镜，诱我上船的朋友拍着我的肩头说：“喂，昨天那点小风浪吓了你一跳吧？”

“你说那是小风浪？”

“当然。这也难怪，你新来乍到，还没见过真正的风浪。来，咱们喝一杯，给你压压惊。”

我被灌得酩酊大醉，自己在暴风雨中发的誓言，早就抛到了九霄云外，到了伦敦，我就再也没打算回家。从此，我的不幸生涯开始了。

“鲁滨孙，你想不想跟我到非洲跑一趟？”我在伦敦一个新结识的船主朋友问我。

“我？我很想去，可付不起船费。”

“我不收你的船费，你最好借点钱，买些彩色玻璃、假珠子、小斧子、望远镜之类的小玩艺儿，这些东西在非洲能赚大钱呢。”

我从亲戚那里凑了四十英镑，打点好这些零碎货物，搭上他的船去非洲做生意。这一趟我学会了许多天文、数学、航海知识，还赚了三百英镑。我得意非凡，决定再次出海。

这回我搭的是开往几内亚的船。当我们航行到加纳利群岛和非洲海之间时，一艘土耳其海盗船鼓帆追来。他们的船比我们快，船上有十八尊炮，我们只有十二尊。我们搬了八尊炮朝海盗进攻的方向开火，他们避开了炮火，从另一边横撞我们的后舷，二百多人集中火力射击，打得大家抬不起头来。随后，他们有六十多人冲上我们的甲板，我们用刺刀、枪弹拼死抵抗，但最终他们砍断了桅索，我们无力抗击，又无法开船，只好束手就擒，被押到摩洛哥的港口城市萨利。

因为我年轻乖巧，海盗船长没有把我卖到土耳其皇宫，而是留在他家中当奴隶，一晃就是两年，我连一点逃跑的希望都没有，主人常常带我出去捕鱼打鸟。有一天，主人家来了客人，吩咐我独自去为他的客人钓些鱼。这下机会来了，我巧妙地骗开了另一个仆人，带上枪弹、食品、淡水，悄悄驾船逃离了那地方。

我害怕海盗追上来，一口气走了五六天，船太小了，只能沿海岸线走。夜里野兽可怕的嚎叫、呼啸声响成一片，大群的巨兽跑到海里打滚、洗澡，有的甚至朝我的船边游来，吓得我赶紧启锚开溜。别说猛兽危险，假如让野人的独木舟围住了我，他们一样会把我生吞活剥地吃了。

又走了十几天，我正想上岸找淡水，突然发现在岸上的一片山影中趴着一头怪物，仔细一看，原来是个大狮子。我朝它头上开了一枪，谁知它是用腿挡住鼻子睡觉的，子弹只打碎了它的膝盖，狮子猛地跳起来，又重重地摔倒在地，马上它用三条腿站起来，发出阵阵惨人的狂吼，我又冲它脑袋打了两枪，才结果了它。为了这么个拖不动、扛不走的废物，我浪费了三份火药和弹丸，觉得很不甘心，于是走上前去，砍下一条腿，扛回船上，再剥下狮子皮，拖回去当垫褥。

我沿着非洲海岸向前航行，希望能找到佛特海角，也许在那儿能碰上欧洲商船。我抱着这份信心又坚持走了十天，终于到了有人烟的地方。远处的岸边站着一些人，浑身一丝不挂，黑得跟木炭似

的。他们在跟着我的船跑，我不敢靠过去，他们手里都拿着长长的标枪，能扔很远，而且百发百中。

我实在需要淡水和食品，硬着头皮向他们打手势，做出要吃喝的模样。总算他们看懂了我的意思，示意我停船，他们中的两个人飞跑到村里，不一会儿，就端来了两块于肉和一些谷类食物。我分不清是什么东西，反正能吃就行。他们把食物放在岸边，远远地避开，我上岸把东西拿回来。老实说，我也不敢太靠近他们。

我向他们打手势，表示感谢，正想启锚。两头怪兽忽然从山里冲到海边，从岸上斗到水里，打得不可开交。那些黑人吓得如惊弓之鸟，一哄而散。我想也该帮他们一把，算是还份情吧。于是，我等一头怪兽游到射程以内时，瞄准它的头开了一枪，它立即沉了下去，接着又浮上来，挣扎着还没游到岸边就完蛋了。

那些黑人看到火光一闪，大野兽就死了，一个个瞠目结舌，惊慌失措，有几个竟然瘫在地上。我顺着血水，找到野兽，用绳子套牢了，打手势叫他们过来拖。他们见怪兽死了，胆子大了点，聚拢来把它拖到岸上。我这才发现这是一头浑身黑斑的猎豹，真漂亮极了。我看得出他们想吃豹肉，就打手势叫他们拿走，这些人感激不尽。

他们没有刀，只用削薄的木片，几下子就把豹皮剥了下来，比我们的刀还利索。他们割了些肉给我，我摇摇头，指指豹皮，他们满不在乎地随手扔给我，还另送了许多粮食。

我拿出一个罐子，把口朝下一翻，示意是空的，希望他们能给我装满淡水。他们马上把这意思告诉同伴，没多久，两个女人抬来一个大泥缸，放在地上，照例躲到一边。我装满三个水罐，提到船上，作别而去。那些女人跟男的一样，赤身露体，什么也没穿。

我估计船已经到了佛特角和佛特角群岛之间，要是没商船经过，那我就一筹莫展了。正当我忧虑之际，一条葡萄牙贩奴船开过来。我扯起风帆，拼命向它驶去，可我发现我无论如何也不可能横插到他们的船路上，向他们发出求救信号，我觉得绝望透了。幸运

的是他们似乎从望远镜里看到了我，并认出了是条欧式小艇，料定属于失事商船的。因此，他们落下帆，等我驶过去。我精神陡然一振，赶紧用船上的小旗打出危急信号，同时向天空鸣枪。大约过了三个小时，我才靠上了他们的船。

“谢谢，谢谢你们救了我。”我激动万分地对他们说，“你们是不是听到了我的枪声？”

“枪声？没有，我们只看到了硝烟。”

感谢上帝，经过了这番艰苦跋涉，我终于获救了。

我随他们的船来到巴西，在船长的帮助下，我买了块地，种上烟叶和甘蔗。我的小种植园很是兴旺发达，我过着父亲所说的中产阶级生活。

一天，几个熟识的庄园主和商人找到我，一起劝道：“克罗索先生，你和我们一样，种植园都缺少劳动力，这样吧，大家合伙弄条船，由你带着去非洲买些黑奴回来分分，你不用掏一个子儿，而且还能分到几个黑奴，你觉得如何？”我的心给他们说动了，再加上我改不了的好冒险的脾气，就答应了下来。

我们在船上装了六门小炮，备了一些跟黑人做生意的小玩艺，如刀、剪子、贝壳、玻璃片什么的，除船主和我之外，我们一共有十五个人。

我们的船沿着海岸向北开，准备在北纬十度和十二度之间横渡大西洋，直抵非洲。我们先到圣奥斯丁角，一路上热浪滚滚，让人喘不过气来，过了圣奥斯丁角，绕过斐伦多诺仑岛，我们沿着海岸向东北偏北方向开去。顺着这条航线，我们航行了十二天才越过赤道。

正当我们走到北纬七度二十二分的时候，刮来一股风向变化不定的飓风。昏天黑地的大海上，无情的巨浪小山般地涌上甲板。狂风把小小的孤舟像滚球似的抛来滚去，好像要把我们吞噬一样。已经有两个人被卷入大海，消失得无影无踪。大伙儿除了为自己的命运祈祷外，没有一点办法。

十二天后，我们被刮到巴西以北的圭亚那，到了亚马逊河入海口。船漏得很厉害，船主建议返回巴西，我一口回绝：“我们肯定能开到加勒比群岛，找个英属殖民地，在那儿修好船，再继续往前走，何必浪费时间。”

“你是头儿，就照你说的办。”船主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

到底人算不如天算，没走多远，我们又碰上了第二股暴风，狂啸怒吼的大风把我们的船一古脑儿刮到了人类贸易航线以外去了。这回是裁定了，不是葬身鱼腹，就是被野人吃掉。而船已支撑不了多久了，形势十分危急。一天早晨，忽然有人大叫：“陆地！”我们一起冲出船舱，想看看到了什么地方。这才发觉船搁浅了。

怒涛巨浪恶狠狠地撞击着船身，大家龟缩在船舱里，战战兢兢，天知道什么时候，船会给打个粉碎，我们也随之葬入海底。那种等待死亡的滋味，恐怕只有上断头台的犯人才体会得到。

风势慢慢减轻了一点，大家赶紧放下一条小艇，纷纷逃离摇摇欲坠的大船。有人说，船破了，再来次大风，一定会散架，与其等死，不如冒险逃生。

在小艇上，大家心情依旧很沉重。小艇是无论如何也抵挡不住这么大的风浪的，可一旦往岸边靠，只要一个浪头就会把它掀到岸上，摔个粉碎。我们只好听天由命。

刚走了一哩半，排山倒海般的怒涛一下将小艇掀了个底朝天。我还没来得及喊声上帝，就被卷入海中，灌个半死。在这种风浪中，即使浮上来，呼吸也很困难。我想自己一定完蛋了，谁知一个浪头把我卷起来，扔到了岸上。我撒腿就跑，想躲过第二次巨浪，但巨浪比我快得多，我只好闭住呼吸，又一次被拖回大海。我挣扎着冲出水面，向岸边游去，一股涌浪把我猛地一推，我给结结实实地撞到了岩石上，完全失去了知觉。幸亏在下一次巨浪打来之前，我醒了过来，赶忙紧紧抱住一块岩石。

渐渐地，水退下去了，我松开手，没命地向前跑，终于到了巨浪打不到的陆地了。我瘫倒在草地上，大口大口地呼吸着新鲜空

气，一面暗自庆幸捡了一条命。

等我恢复了一些精力，我在海滩上打滚跳跃，又笑又哭，双膝跪在地上，感谢上帝拯救了我。全船人都淹死了，我却幸免于难，这叫我怎么能不激动万分呢。

过了好一会儿，我才冷静下来，在四周转了转，顿时心里凉了半截，看样子这是个荒岛。我浑身透湿，连件可换的衣服也没有，手头就一把刀、一个烟斗和一小匣烟。没有武器，不能打猎，我上哪儿去找吃的喝的，搞不好先喂了野兽。我忧心忡忡，在岛上左冲右撞，像个给猎人围住的困兽一样。

嘿，真巧，我没转多久就找到了淡水，真是喜出望外。我伸直了脖子死命灌了一通，然后用手擦擦嘴边的水珠，心想要不被野兽吃了，就得上树。我用刀砍了根树枝，削成短棒用来防身，又找了一棵枝繁叶茂的大树爬上去，倒头便睡。

我这辈子也没睡过如此香甜的觉，第二天早晨醒来，我觉得神清气爽，精神抖擞。

风比昨晚小多了，我抬眼朝海面望去，我们那条搁浅的船还在，只不过夜里潮水把它冲到了我抱过的那块岩石附近。我心里一酸，眼泪汨汨直流，要是大家都不离开大船，也不至于丧命，我也不会孤零零地一个人，了无生趣。

中午过后，海面平静，潮水退得很快。大船离我只有一哩半左右。我脱掉衣服，跳进水里，向大船游去。泅到船边，发现船离水面很高，没法上去，绕船转了两圈，总算找到了一根垂下来的短绳。我抓住绳子，攀缘而上，刚爬上甲板，一个东西就蹿到我身上，吓得我浑身一颤，定神一看，原来我们的狗还活着，我不禁紧紧地把它抱在怀里，狗发出一阵阵呜呜的委屈的叫声。到了前舱里，我发现舱底已经漏水，但船的后半截没水，存放着的粮食挺干燥的，我抓起饼干，先填饱了肚子，再把衣袋装得满满的，又喝了一大杯甘蔗酒提提神。

现在有一艘小艇该多好！所有的东西都可以运走了。我托着腮

帮子，呆坐了一会儿，想想傻等也不是办法，只得打起精神做点事情。好在船上有的是多余的帆杆和桅杆，还有不少木板。我把几块木头扔到海里，用绳子扎紧，做成一个木排，将木板铺在上面，再把桅杆砍成几段，加在木排上，这下木排就吃得住重量了。

一切就绪，我开始在舱里翻箱倒柜，把面包、米、三块荷兰干酪、五块干羊肉、一些欧洲麦子、还有属于船主的几瓶甜酒、几加仑白酒统统塞进了倒空了的箱子里，顺手又把装谷子、麦子的口袋也带上了，虽说里面的粮食全给老鼠吃掉了，袋子还是用得着的。

潮水渐渐地涨了上来，等我感觉到时，潮水早将我脱在岸上的衣服冲跑了。我懊恼无比，只得把船上能搜罗到的衣服，不管是否合适，统统带上。

对于我来说，最重要的莫过于木工工具和枪弹，现在就是拿满船的金银跟我换也不干。我找了半天才找到木匠的箱子，懒得打开看，直接放到木排上，又拿了两枝鸟枪、两枝手枪，几只装火药的角筒，一小包子弹和两把生锈的刀剑，舱里还有三桶火药，有一桶已经浸湿了，我不管三七二十一，通通搬上木排。

木排装得差不多了，可我没帆、桨和舵，小小的风浪就能把木排打翻。幸运的是正在涨潮，还有点风往岸上吹，我拿了几把断桨，驾着木排顺流而行。我希望能找到一条小河口、小溪口什么的，这样木排就可以驶进去。糟糕的是，我不熟悉地形，刚往一个小港口划去，木排的一头就搁浅了，而另一头还在水面上飘荡着，木排上的货物差点从浮着的这一头滑落到水中。我使出吃奶的劲儿，还是没把木排撑开，只好用身体抵住下滑的箱子，足足等了半个多钟头，潮水又涨了一些，搁浅的一头才浮起来。

我把木排撑进一个小湾，发觉海岸又陡又峭，无法起货上岸。如果把木排留在水里，把东西一样一样搬上岸，木排必定会失去重心而来个底朝天。我灵机一动，把木排撑到一个浅水滩上，然后用两根断桨一前一后插在木排旁的泥地里，把木排固定好，单等潮水一退，木排就稳稳当当地留在陆地上了。



我带上一枝鸟枪，费力地爬上一个又高又陡的山头，眺望四周，心里顿时凉透了。和我早先预料的一样，这完全是个荒岛，周围苍茫一片，见不到任何陆地。不过，岛上飞禽不少，一只老鹰模样的鸟在不远的树枝上呱呱乱叫，我顺手给了它一枪，刹那间，林中飞出无数鸟来，惊恐地鸣叫着，这里的鸟类恐怕是第一次听到枪声。我打死的那只鸟一股酸腐味，根本不能进嘴。

潮水退了，我把东西搬上岸，又游到大船旁。像上次那样扎了只木排，这回有经验了，没花多少功夫，我从木匠房里找到三袋钉子和螺丝钉、一大把钳子、一两打小斧、一个磨刀的砂轮，又收集了起货铁钩、两桶枪弹、七支短枪、一支鸟枪、一小堆火药、一大袋子弹、一大卷铅皮，把剩余的桅帆、一个吊床和被褥也搬到第一只木排上，狗随我一起离开了船。

我满载归来后，发现一只像野猫似的动物站在我的箱子上。还好，看样子它没偷吃我的粮食。它一见我，撒腿就跑，跑了几步又停下来，瞅着我一动不动。

“喂，是不是饿了？”我跟它打招呼。

它没吭声，也不动窝，我丢给它一块饼干，它走过来，嗅了嗅，很满意地吃了下去。

“再来点？”

它的确没有离开的意思。

“对不起，我自己都不够，你请吧。”我拱手送客。它无可奈何地走了。

十三天来，我上船十一次。在一个抽屉里，除了发现一些刀叉和一把大剪刀外，居然还有三十英镑的钱。